

呼和浩特市统计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1年度决算公开报告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二、部门（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2021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二、关于2021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二）关于2021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2021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关于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关于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关于2021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八) 关于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 关于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 关于2021年度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一)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十二)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十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部门决算公开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项目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及政府采购支出信息表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1.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在法定权限内，根据市统计局的委托，承担市辖区内的统计执法检查

工作，以市统计局的名义行使统计领域的行政处罚权以及与行政处罚相关的行政检查、行政强制职能。

2. 对各旗县统计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进行监督指导，承担跨区域执法的组织协调、重大案件查处工作。承担统计法制宣传和培训工作。

3. 完成市统计局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呼和浩特市统计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为市统计局所属正科级执法机构。核定事业编制 10 名，核定单位科级领导职数 3 名（1 正 2 副）。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21年度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家，详细情况见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呼和浩特市统计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三、2021年主要工作任务和目标

执法检查180家限额以上企业（项目），联合市监局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检查15家，均已完成目标任务。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2021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1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156.20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增加25.93万元，增长19.90%，变动原因：

年度内调出人员职业年金虚账做实，追加了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156.20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增加25.93万元，增长19.90%，变动原因：年度内调出人员职业年金虚账做实，追加了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二、关于2021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本部门（单位）2021年度收入总计156.20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155.60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60万元；支出总计156.20万元，其中：结余分配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增加7.63万元，增长5.14%，主要原因：年度内调出人员职业年金虚账做实，追加了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一）收入决算总计____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155.6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7.63万元，增长5.14%，变动原因：年度内调出人员职业年金虚账做实，追加了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3. 年初结转和结余0.6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6万元，增长100%，变动原因：上年度此项内容为0。

(二) 支出决算总计156.2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156.2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7.63万元，增长5.14%，变动原因：年度内调出人员职业年金虚账做实，追加了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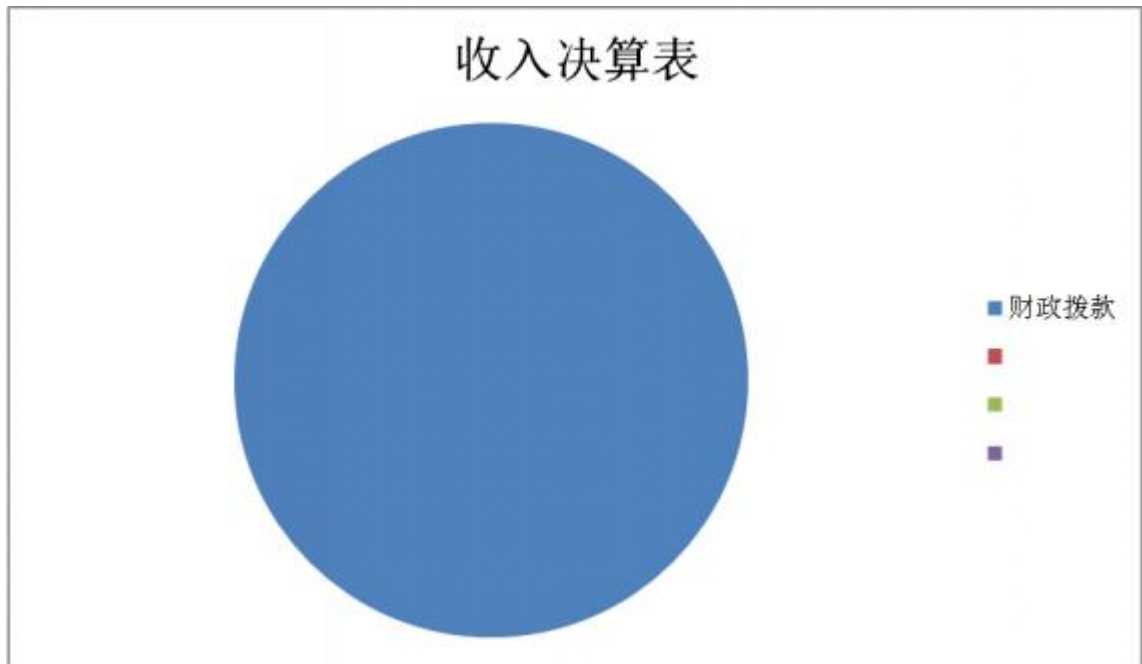
2. 结余分配0万元。结余分配事项：无。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3. 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无。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0.6万元，减少100%，变动原因：本年度此项内容为0。

(二) 关于2021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1年度收入合计155.6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55.60万元，占100.00%，与2020年相比，增加7.03万元，增长4.73%，主要原因：年度内调出人员职业年金虚账做实，追加了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图1：收入决算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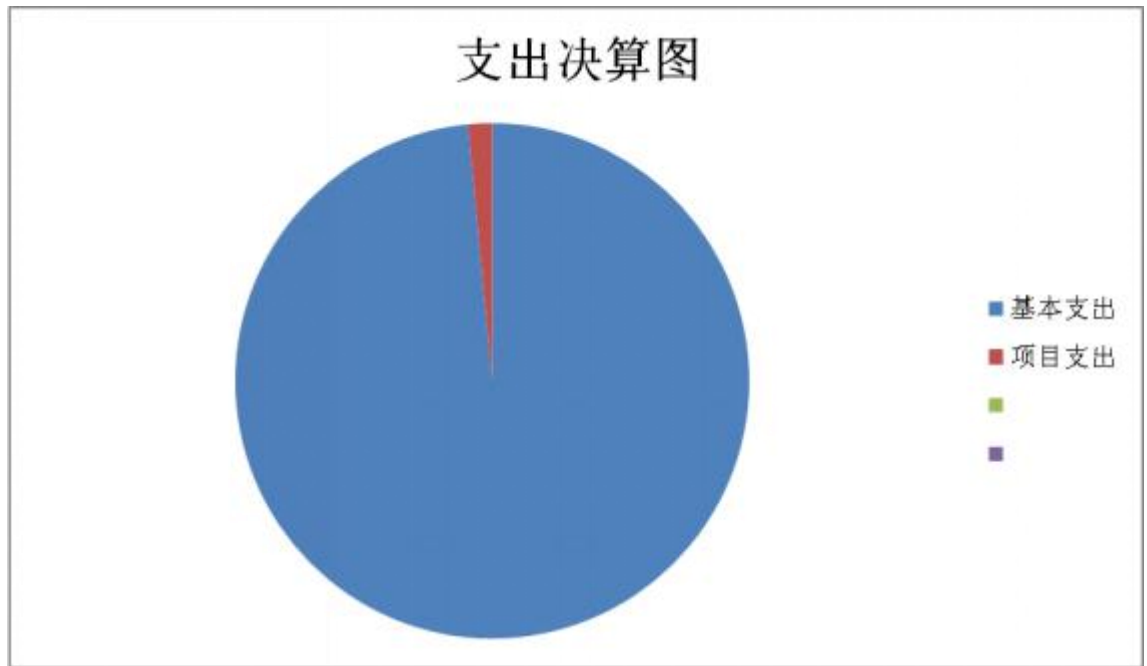


(三) 关于2021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1年度支出合计156.2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3.82万元，占98.48%，与2020年相比，增加7.01万元，增长4.78%，主要原因：年度内调出人员职业年金虚账做实，追加了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项目支出2.38万元，占1.52%，与2020年相比，增加2.38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2020年没有项目支出。

图2：支出决算图



**(四) 关于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说明**

本单位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56.20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0.60万元；支出总计156.20万元，其中：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增加7.63万元，增长5.14%。主要原因：年度内调出人员职业年金虚账做实，追加了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五) 关于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56.2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3.82万元，占98.48%；项目支出2.38万元，占1.5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56.20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25.93万元，增长19.90，变动原因：年度内调出人员职业年金虚账做实，追加了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1. 统计信息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94.46万元，决算支出89.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9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度内有部分公用经费没有支出。

2. 统计信息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2.5万元，决算支出2.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度内残疾人就业保障基金缴费没有全部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10.51万元，决算1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主要原因是年度内有部分月份缴费没有成功。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5.25万元，决算36.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96.76%。主要原因：年度内调出人员职业年金虚账做实，追加了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4.45万元，决算4.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6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的差异原因：年度内有部分月份缴费没有成功。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1.41万元，决算1.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的差异原因：年度内有部分月份缴费没有成功。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7.88万元，决算7.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3.81万元，决算3.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关于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53.8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46.2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49.47万元、津贴补贴33.35万元、奖金2.89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0.5万元、职业年金缴费36.58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4.04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1.29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19万元、住房公积金7.88万元”，较上年增加3.76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度内调出人员职业年金虚账做实，追加了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公用经费7.6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0.5万元、福利费0.82万元、其他交通费用6.3万元、手续费0万元，较上年增加3.25万元，主要原因是：随工资发放的公务用车补贴上年度未在公用经费中反映。

（七）关于2021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2021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预算没有差异情况的原因：2021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和年末决算数据均为零。

2、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0.0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00万元，占0.00%；公务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占0.00%。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00个，累计0.00人次。主要用于**一是……；二是……；三是……**（由部门根据实际情况补充）。较上年增加（减少）0.00万元，主要原因是2021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和年末决算数据均为零。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万元，车均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

购置支出较上年增加（减少）0.00万元，主要原因是2021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和年末决算数据均为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00万元，用于……（由部门根据实际情况补充），车均运维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增加（减少）0.00万元，主要原因是2021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和年末决算数据均为零，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00辆。

公务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费0.00万元，接待0.00批次，共接待0.0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00万元，接待0.00批次，共接待0.00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上年增加（减少）0.00万元，主要原因是2021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和年末决算数据均为零。

（“三公”经费四项经济科目需与预算、上年进行对比，如果某项经济科目本年无预算安排及无相关支出或本年无支出且与上年无变化，均不应删除相关表述，否则视同未公开）

（八）关于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上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无增减变化。

（九）关于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上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无增减变化。

（十）关于2021年度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部门（单位）预算安排项目2个，实施项目2个，完成项目2个，项目支出总金额2.38万元。财政本年拨款金额2.38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0.00万元，其他资金结转结余0.00万元。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合计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比2020年增加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2020和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年初预算和年末决算数据均为零；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比2020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2020和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年初预算和年末决算数据均为零；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比2020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2020和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年初预算和年末决算数据均为零。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

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0.00%。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62万元，比2020年增加3.25万元，增长74.36%。主要原因是：随工资发放的公务用车补贴上年度未在公用经费中反映。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主要是……，比2020年增加0.00台（套），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2020和2021年度均没有此类设备；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主要是……，比2020年增加0.00台（套），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2020和2021年度均没有此类设备

三、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2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2.3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必须达到100%）。

组织对残保金、体检费等2个项目开展了单位评价（因资金规模很小没有进行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38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0万元。其中，没有对项目委托相关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以上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核心绩效指标全部完成；社会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辅助性指标也全部完成。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残保金项目”、“体检费项目”等2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共2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 残保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5万元，执行数为1.38万元，完成预算的92.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数量、质量、时效等核心绩效指标全部完成；社会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辅助性指标也全部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

题及原因：由于单位人员变动，造成年初设定指标不能够完全执行。在项目绩效指标的指标值设定上，存在不够精准的问题。

下一步改进措施：对单位的相关人员进行针对性培训，通过培训，查找上年度出现的问题并进行总结，避免类似现象再次出现。

2. 体检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万元，执行数为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核心绩效指标全部完成；社会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辅助性指标也全部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由于单位人员变动，造成年初设定指标不能够完全执行。在项目绩效指标的指标值设定上，存在不够精准的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对单位的相关人员进行针对性培训，通过培训，查找上年度出现的问题并进行总结，针对性地进行绩效指标的优化，避免设定指标执行偏差现象。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残保金							
主管部门		呼和浩特市统计局			实施单位	呼和浩特市统计综合行政执法队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0	1.5	1.38	10	92.00%	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5	1.38	—	92.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残疾人就业保障法和市残联要求，缴纳残疾人就业保障基金				全部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在职职工人数	10	10	10	10		
			质量指标	缴费人员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残保金缴纳足额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残保金缴纳时间	2022年12月31日前	全部完成	5	5	
				残保金缴纳及时率	100%		5	5	
			成本指标	残保金缴纳成本	10	9.2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残疾人事业发展	有所提升	全部完成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残疾人事业发展提供保障	有所提升	全部完成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满意度	90	全部完成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体检费						
主管部门		呼和浩特市统计局		实施单位	呼和浩特市统计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0	1	1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	1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参加体检员工人数	10	10	10	10	
		质量指标	体检人员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体检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31日前	全部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体检总成本	1	1	10	10	
		成本指标	体检人均成本	1000元/人	1000元/人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职工干部健康管理水平	有所提升	全部完成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员工健康提供保障	有所提升	全部完成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体检员工满意度	98%	全部完成	10	10		

总分	100	100	
----	-----	-----	--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呼和浩特市统计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1年度预算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报告

呼和浩特市统计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2年5月

2021年度预算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报告

一、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呼和浩特市统计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以下简称“单位”）按照财政局要求对2021年度预算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本次预算支出绩效评价依据《内蒙古自治区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内财监〔2019〕1343号）《呼和浩特市人民政府协调联络中心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呼政办字〔2020〕69号）和《呼和浩特市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管理办法》（呼政办字〔2020〕77号）等文件精神，由项目的实施部门进行了自评价。通过评价旨在改善财政支出管理，优化资源配置及提高公共服务水平。

二、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一）绩效目标编审情况

全年共完成2021年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评价项目2个，资金总量2.38万元，占项目支出的100%，覆盖了二级单位的项目支出和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按照年初财政要求，进行了设置，并且通过了财政部门的审核。

（二）绩效目标过程跟踪情况

单位对本年度实施的2个项目进行了中期监控，对项目的预算执行率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了跟踪。项目均按照年初计划进度开展实施。项目运行情况基本正常，没有项目运行和资金使用偏离目标的情况。

（三）绩效评价情况

2021年共完成绩效自我评价项目2个，资金总量2.38万元，绩效评价平均得分100分，2项目评价结果均为优。

三、自评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残保金得分为100分，体检费项目得分为100分。通过以上项目的评价，发现的问题有：在残保金缴费金额核定上，不可能与年初预算完全吻合。造成年初设定指标不能够完全执行。在项目绩效指标的指标值设定上，存在不够精准的问题。

四、自评结果应用

（一）加强对单位人员绩效管理知识的培训。

加强单位各业务部门的绩效培训，从项目的预算申报、绩效目标编制、绩效指标确定、项目过程管理、绩效产出

相关佐证材料的收集、绩效自我评价管理等方面入手，让项目的实施部门、参与人员充分认识到绩效管理的重要性。

（二）修订完善内部控制的各项规章制度。

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各项规章制度，从机制上对预算绩效管理 and 项目管理进行规范，逐步提高管控水平。对于专项资金，建立项目管理办法，明确资金的使用方向和支出范围，从事前、事中、事后进行项目绩效管理。不断完善和建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加强内部控制和预算绩效管理培训，提高人员的业务能力，从人员保障方面，夯实基础。

五、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一）对单位的相关人员进行针对性培训，通过培训，查找上年度出现的问题并进行总结，避免类似现象再次出现。

（二）本年度安排单位的业务人员进行一次预算绩效管理的系统培训，尽最大可能将预算指标设定向实际发生支出靠拢。

（三）加强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必要时聘请第三方进行绩效业务的咨询。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以下为常见专业名词解释目录，仅供参考，部门应根据实际情况对本部门（单位）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要进一步解释说明，具体可参阅中央主管部门公开内容。）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

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未包含行政单位或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部门，参照此口径公开本部门的日常公用经费，并与预算公开保持一致。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兰淑根 联系电话：0471-4609172